

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公开遴选第二批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委托咨询 评审机构的公告

为进一步提高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决策水平，根据《长治市政府投资管理办法》（长政发〔2021〕24号）有关规定，现向社会公开遴选第二批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委托咨询评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咨询评审机构条件

（一）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并列入公示名录的工程咨询单位；

（二）具有所申请专业的乙级以上（含乙级）资信等级或乙级综合资信等级，特殊行业可适当放宽资信等级；

（三）工程咨询专业涉及范围：农业、林业、水利水电、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公路、铁路、城市轨道交通、民航、电子、信息工程（含通信、广电、信息化）、医药、建筑、市政公用工程、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其他；

(四) 近三年完成所申请专业总投资 5 亿元以上项目建议书, 亿元以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及概算、项目实施方案, 特许经营项目实施方案, 节能评估报告的编制工作和评审业绩合计不少于 10 项 (特殊行业除外);

(五) 评审机构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六) 近三年无违法、违纪、失信等不良记录。

二、报名材料要求

申报单位提交申报资料,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

(一) 政府投资项目咨询评审机构申报表 (见附件);

(二) 投资咨询评审机构情况介绍;

(三) 企业营业执照、公司获得资信等级、法人身份证明及工作人员相关信息;

(四) 不少于 10 项的项目编制工作和评审业绩印证材料;

(五) 近三年无违法、违纪、失信等不良记录承诺书, 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六) 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并列入公示名录的工程咨询单位网络截图、信用查询结果截图;

(七) 申请资料需胶装成册。资料封面盖章并加盖骑缝章, 密封包装需在外包装上盖章, 并标注申报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三、报名时间及地点

(一) 报名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30 日。

(二) 材料邮寄或面送至长治市发改委投资科（地址：山西省长治市潞州区长兴南路 70 号南楼东侧 308 室）。

四、确定方式

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将根据申请单位的实力、相关业绩、评审费用报价进行审核，择优遴选一批咨询评审机构，并在长治市发改委官网进行公示。

联系人：吴昊文

电话：0355-3036210

附件：《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政府投资项目委托咨询评审机构申报表》

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 10 月 31 日



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 委托咨询评审机构申报表

申报单位：（盖章）

一、单位基本情况				
申报单位名称：				
审批机构：		成立日期：	年	月
注册资金：	万元	信用代码：		
资信证书等级：	国家/省级、甲级/乙级	有效日期：	年	月
资信证书涉及专业：				
法人类型：	企业法人/ 事业法人 /社会团体			
法人姓名：		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二、机构情况简介				
<p>（包括：①成立至今发展情况； ②主要业务范围； ③人员与能力情况； ④条件保障情况； ⑤主要业绩、（不少于10项评审典型案例，评审费用报价等）。</p>				

注：请申请单位在申报单位处加盖本单位公章；本表可增行或续页。